

证券代码： 600391 证券简称：航发科技 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45

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贷款对象：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法斯特”）
- 委托贷款金额为：3,800 万元
- 委托贷款期限：12 个月
- 委托贷款利率：4.35%

一、委托贷款事项概述

（一）委托贷款事项基本情况

为有效的运用自有资金，同时为了解决控股子公司法斯特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公司委托建设银行成都岷江支行向法斯特发放贷款 3,800 万元，期限 12 个月，贷款年利率 4.35%。

本项委托贷款将用于法斯特的日常经营活动资金，本金到期一次还清，利息按合同约定支付。

本次公司向法斯特委托贷款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本次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《委托贷款合同》暂未签订。

（二）本委托贷款事宜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。《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》（临 2018-042）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、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二、委托贷款事项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委托贷款对象名称：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、办公地点：成都市金牛区隆华路 153 号

法定代表人：熊奕

总经理：史炳华

注册资本：3,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制造、加工、销售及维修机械设备及零部件、金属制品、非标准设备、金属结构件及原辅材料等。

主要股东：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出资比例 89%）、其他自然人股东（出资比例 11%）。

（二）委托贷款对象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

法斯特成立于 2005 年 10 月 11 日，从事石油大型机械关键零部件开发与制造。由于国际石油价格低价运行，石油轴管类零部件需求下滑、订单缩减，导致法斯特收入大幅降低。为此，法斯特正采取积极措施，以石油轴管类零部件产品为依托，积极向民用、军用等相关行业产品拓展，努力克服油价下跌造成的影响，稳定经营和财务状况。

（三）本公司与法斯特在产权、资产、人员等方面独立，业务清晰，公司与普睿玛、法斯特之间的交易采用合理、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（四）委托贷款对象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：

截止2017年12月31日，法斯特资产总额9,506.52万元，负债总额12,742.09万元，净资产-3,235.57万元；2017年全年，实现营业收入5,113.58万元，净利润2.54万元。以上数据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。

截止2018年9月30日，法斯特资产总额 9,247.77万元，负债总额12,204.91万元，净资产 -2,957.14万元；2018年1-9月，实现营业收入4,757.63万元，净利润244.84万元。

三、委托贷款对上市公司包括资金和收益等各个方面的影响

本次委托贷款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运转和相关投资。

四、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

（一）存在的风险

公司本次委托贷款可能存在借款人不能按期、足额偿付借款本金及利息的风险。

（二）解决及控制措施

1、法斯特向公司提供了其借款期限内的还款计划。

2、法斯特是公司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市场、业务、技术、管理等情况基本了解。公司对法斯特经营情况进行持续关注，如发现或经判断出现经营状况或现金流方面可能存在的风险，将及时采取措施，控制或降低委托贷款风险。

五、上市公司累计对法斯特借款金额及逾期金额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对法斯特借款金额为 3,800 万元,逾期金额为 0。

其中：

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议通过，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法斯特提供借款 5,100 万元，期限 12 个月，年利率为 4.35%。公司实际向法斯特提供了委托贷款 4,600 万元，期限 12 个月，利率 4.35%，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、12 月 10 日到期。法斯特于 2018 年 9 月份提前归还贷款 800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